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七批次核定結果明細表-臺中市

編號	縣市別	整體計畫名稱	分項案件名稱	對應部會	總工程費(千元)											核定	複評意見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小計	補助機關意見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年度小計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年度小計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年度小計					
14-1	臺中市	梅川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	梅川水質淨化設施	經濟部環境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1. 本案計畫範圍用戶接管已達8成以上，建議依實際評估後，確立執行內容、量體、改善目標及效益等，再予考量設置水淨場效益；且建議先完成水質改善後，再辦理環境營造，並朝設施減量方向辦理，避免無關水環境體質改善項目。 2. 相關內容建議參採歷次會議各方意見修正，並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工程。 3. 本案暫緩核列。
14-2	臺中市		梅川水環境改善工程-上游段(昌平東六路至松竹北一街)	經濟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1. 本案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2. 建議朝設施減量方式辦理，及避免無關水環境體質改善內容，請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
14-3	臺中市		梅川水環境改善工程-下游段(太原路二段至大連路、英才路至五權路)	經濟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1. 本案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2. 建議朝設施減量方式辦理，及避免無關水環境體質改善內容，請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
14-4	臺中市	早溪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鷺村橋至國光橋)	早溪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鷺村橋至國光橋)	經濟部	448	192	640	1,044	448	1,492	31,408	13,460	44,868	32,900	14,100	47,000	○	1. 本案為堤岸植生綠化，比照左岸建置堤岸步道親水環境，增加綠化面積及藍綠濱溪帶縫合，具有休憩及生態復育效益，原則同意核列補助規劃設計費1,492千元及工程費31,408千元為上限，工程費暫列114年度。 2. 請於113年3月底前完成設計案發包，以利加速展現水環境改善成效，如未依前述期限完成時，將研議取消經費補助。 3. 本案請朝鋪面、硬體設施、混凝土減量及採透水鋪面設計，自然化就地取材為原則並著重生態環境營造，請將細部設計送河川分署審查認可後，工程經費需求應函報水利署同意，始得辦理工程發包。 4. 本案設計案名稱修正為「早溪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鷺村橋至國光橋)規劃設計」。
15-1	臺中市	臺中市柳川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	臺中市柳川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四期_忠明柳橋至東學柳橋)	經濟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1. 本案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2. 建議朝設施減量方式辦理，及避免無關水環境體質改善內容，請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
15-2	臺中市		臺中市柳川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四期_東學柳橋至大慶柳橋)	經濟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1. 本案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2. 建議朝設施減量方式辦理，及避免無關水環境體質改善內容，請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
15-3	臺中市		臺中市柳川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四期_大慶柳橋至環中路橋)	經濟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1. 本案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2. 建議朝設施減量方式辦理，及避免無關水環境體質改善內容，請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

編號	縣市別	整體計畫名稱	分項案件名稱	對應部會	總工程費(千元)											核定	複評意見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小計	補助機關意見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年度小計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年度小計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年度小計					
16	臺中市	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仁和路至喬城一橋)	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三期)	經濟部	696	299	995	1,625	696	2,321	50,179	21,505	71,684	52,500	22,500	75,000	○	1. 本案為延續已核列第一期案件(規劃設計中)續辦,採植生綠化及同時運用超級護岸設計手法,選地於河,並串聯沿線綠帶符合水岸縫合精神,原則同意核列補助規劃設計費2,321千元及工程費50,179千元為上限,工程費暫列114年度。 2. 請於113年3月底前完成設計案發包,以利加速展現水環境改善成效,如未依前述期限完成時,將研議取消經費補助。 3. 本案請朝鋪面、硬體設施、混凝土減量及採透水鋪面設計,並著重生態環境營造及水質改善,可參考新北市藤寮坑溝,渠底不封底以增加透水性,營造淺瀨、深潭等多樣性空間,以恢復自然河道樣貌。 4. 請將細部設計送河川分署審查認可後,工程經費需求應函報水利署同意,始得辦理工程發包。 5. 本案設計案名稱修正為「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三期)規劃設計」。
17	臺中市	溫寮溪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	溫寮溪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一期)	經濟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1. 本案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2. 建議朝設施減量方式辦理,及避免無關水環境體質改善內容,請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
18	臺中市	十四張圳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	十四張圳流域(延伸至東門支線第六分線)活化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三期)	經濟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1. 本案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2. 建議朝設施減量方式辦理,及避免無關水環境體質改善內容,請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
19	臺中市	早溪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聚興橋至南興北二路)	早溪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聚興橋至南興北二路)	經濟部	9,900	4,243	14,143	23,100	9,900	33,000	0	0	0	33,000	14,143	47,143	○	1. 本案辦理水岸環境綠化改善及增加植生環境,以提供生物棲息空間,並營造親水路廊串聯及生態環境優化,原則同意核列補助工程費33,000千元為上限。 2. 本案設計請朝設施、混凝土減量及採透水鋪面設計辦理,並將細部設計送河川分署審查認可後,須於113年3月底前完成工程案發包,以利加速展現水環境改善成效,如未依前述期限完成時將研議取消工程案經費補助。
20	臺中市	普濟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普濟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經濟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1. 本案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2. 建議朝設施減量方式辦理,及避免無關水環境體質改善內容,請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
臺中市小計		7	12	-	11,044	4,734	15,778	25,769	11,044	36,814	81,587	34,965	116,552	118,400	50,743	169,143	3	-